

109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

一、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功能，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執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。

二、本次自評採問卷方式，問卷內容分為 5 個等級之方式呈現

數字 1：極差(非常不同意)

數字 2：差(不同意)

數字 3：中等(普通)

數字 4：優(同意)

數字 5：極優(非常同意)

自評結果滿分 100 分，以加權占比統計換算得分，得分 100~95 評價為優良，94~85 評價為佳、84 以下評價為應加速改善。

三、評估統計結果：

1. 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

評估人：曾善董事長、洪國展董事、洪珮芳董事、沈立平法人董事代表人、王毓香獨立董事、邱國雄獨立董事、盧冠諭獨立董事，共 7 席。

評估項目	題數	總分數	自評分數	差額	佔比%	得分
A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2	420	413	-7	26.66	26.22
B、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	12	420	415	-5	26.66	26.34
C、董事會組成與結構	7	245	213	-32	15.56	13.53
D、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	7	245	227	-18	15.56	14.42
E、內部控制	7	245	237	-8	15.56	15.05
合計	45	1,575	1,505	-70	100.00	95.56

2. 董事會成員考核自評

評估人：曾善董事長、洪國展董事、洪珮芳董事、沈立平法人董事代表人、王毓香獨立董事、邱國雄獨立董事、盧冠諭獨立董事，共 7 席。

評估項目	題數	總分數	自評分數	差額	佔比%	得分
A、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	3	105	104	-1	13.04	12.92
B、董事職責認知	3	105	104	-1	13.04	12.92
C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8	280	267	-13	34.80	33.18
D、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	3	105	103	-2	13.04	12.79
E、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	3	105	104	-1	13.04	12.92
F、內部控制	3	105	104	-1	13.04	12.92
合計	23	805	786	-19	100.00	97.65

3. 審計委員會成員考核自評

評估人：王毓香獨立董事、邱國雄獨立董事、盧冠諭獨立董事，共3席。

評估項目	題數	總分數	自評分數	差額	佔比%	得分
A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60	60	-	18.18	18.18
B、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	5	75	74	-1	22.72	22.42
C、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	7	105	105	-	31.82	31.82
D、審計委員會組成及選任	3	45	45	-	13.64	13.64
E、內部控制	3	45	45	-	13.64	13.64
合計	22	330	329	-1	100.00	99.70

4.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考核自評

評估人：王毓香獨立董事、邱國雄獨立董事、盧冠諭獨立董事，共3席。

評估項目	題數	總分數	自評分數	差額	佔比%	得分
A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4	60	57	-3	20.00	19.00
B、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	5	75	75	-	25.00	25.00
C、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	7	105	105	-	35.00	35.00
D、薪酬委員會組成及選任	3	45	45	-	15.00	15.00
E、內部控制	1	15	15	-	5.00	5.00
合計	20	300	297	-3	100.00	99.00

四、綜合評價

項目	結果	說明
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	優良	董事會組成與結構項目分數差額較大，係因董事長與總經理互為一親等親屬，且董事間有超過二人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。
董事會成員考核自評	優良	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項目分數差額較大，係因部分董事兼任多家公司之董監事職務。
審計委員會成員考核自評	優良	-
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考核自評	優良	-
結論		
整體而言，董事會運作情形良好，將依據本次董事會之評鑑結果持續強化公司治理成效。		